招生規定業奉 教育部民國 112 年 8 月 10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22302337 號函核定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與澎湖縣政府教育策略合作專案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
公費生單獨招生簡章

校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招生組
傳真電話：(02)2437-7618
網址：https://www.dyhu.edu.tw/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編印

目錄

重要日程表 II

壹、招生計畫說明 1

貳、報名方式 2

參、成績採計及成績合計方式：依其總成績高低評比。 3

肆、成績複查辦法 3

伍、錄取方式 4

陸、報到及放棄事宜 4

柒、注意事項 4

附表一 報名表 5

附表二 報名費收據 6

附表三 報名資料黏貼表 7

附表四 自傳 8

附表五 報名資料補件切結書 9

附表六 複查成績申請表 10

附表七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交通及住宿資訊 12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備註
公告簡章	即日起	本校招生資訊網公告：https://www.dyhu.edu.tw/
網路及通訊報名	116 年 01 月 04 日(一) 10:00 至 116 年 03 月 04 日(四) 16:00 止	網路報名網址： https://enroll.dyhu.edu.tw/v2/sys/apply.html 一、 請先網路填寫報名資料表(附表一)，報名完成後印出報名表及準備報名資料，並於 116 年 3 月 4 日(星期四)前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以郵戳為憑)。 二、 請網路上傳考生身分證正反面、2 吋照片、學生證、國中前四學期成績證明單正本、自傳及弱勢身分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網路查詢成績	116 年 03 月 17 日(三)10:00 起	於本校網頁查詢成績 http://www.dyhu.edu.tw/
成績複查	116 年 03 月 17 日(三)15:00 前	請於 116 年 3 月 17 日(三)15:00 前以傳真方式複查及來電確認，並將複查成績申請書正本以限時掛號方式(以郵戳為憑)郵寄至本校。
公告錄取結果	116 年 03 月 18 日(四)14:00 起	於本校網頁查詢成績http://www.dyhu.edu.tw/
錄取生通訊報到及放棄截止日	116 年 03 月 22 日(一)起 116 年 03 月 31 日(三)止	一、 錄取生於 3 月 31 日(三)前郵寄報到資料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二、 畢業證書正本請於畢業典禮後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三、 若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參閱本簡章第 4 頁流程辦理。
遞補備取生	116年04月01日(四)起	逾時未報到者，將取消入學資格，其缺額依備取順序專電通知。

註：

一、本日程表如有變動，以相關通知為準。

二、本招生得視報名情況延長報名時間。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壹、 招生計畫說明

一、培育目標：為提升澎湖縣醫療照護品質及守護澎湖居民之健康，培育護理專業人員投入澎湖縣醫療機構；學生畢業後需留在澎湖地區醫療機構服務，工作能穩定，生活能有保障。

二、招生科別及招生名額：

科別	日間部五專部護理科(澎湖專班公費生)
名額	10

註 1：招生名額依教育部 115 年 06 月 30 日臺教技(一)字第 1150064941 號函示辦理。

註 2：上課方式：併入本校五專護理科上課。

註 3：上課地點：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基隆市)。

三、報考資格：限澎湖縣公私立國民中學應屆或已畢業學生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且五專畢業後願意留在澎湖縣醫療機構服務，服務年限 4 年(依教育部核准後實施)。

四、培育補助：由澎湖縣政府及教育部提供公費生補助項目包含學雜費(全額補助，前三年 29,484 元/學期，後二年 38,222 元/學期)、住宿費(11,000 元/學期)、書籍費(3,500-5,000 元/學期)以及生活費(6,000 元/月)，補助明細如下表：

補助項目	補助金額	說明
學雜費 (全額補助)	教育部補助學費 五專前三年：每學期 20,328 元 澎湖縣政府衛生局補助學雜費 五專前三年：每學期 9,156 元 五專後兩年：每學期 38,222 元	學雜費全額補助，分別由教育部 12 年國民教育學費政策補助以及澎湖縣政府衛生局補助。
住宿費 (全額補助)	每學期補助 11,000 元	住宿費每學期補助 11,000 元，由澎湖縣政府衛生局補助。
書籍費	第 1 學年第 1 學期補助 3,500 元 第 1 學年第 2 學期起每學期補助 5,000 元	書籍費第 1 學年第 1 學期補助 3,500 元，第 1 學年第 2 學期起補助每學期 5,000 元，由澎湖縣政府衛生局補助。
生活津貼	每月補助 6,000 元	每月補助生活費 6,000 元，每年補助 9 個月(不含寒暑假)，由澎湖縣政府衛生局補助。

貳、 報名方式

一、網路及通訊報名：考生請先網路填寫報名資料表附表一，報名完成後印出報名表及準備報名資料，並於 116 年 3 月 4 日(星期四)前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以郵戳為憑)。

報名時間：116 年 1 月 4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16 年 3 月 4 日(星期四)16:00 止。

報名網址：https://enroll.dyhu.edu.tw/v2/sys/apply.html

本校地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交通及住宿資訊詳簡章第 12 頁)

收件地點：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教務處招生組辦公室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招生組

傳真電話：(02)2437-7618 或 (02)2437-6243

電子信箱：recruit@ems.dyhu.edu.tw

二、報名手續：報名時請依下列順序以迴紋針或訂書針固定於左上角，所繳之證件影本一概不予退還。

(一) 填妥報名表附表一：請網路上傳或紙本黏貼近 6 個月拍攝兩吋脫帽半身正面照及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二) 報名費：新台幣 200 元，以轉帳方式繳交(符合優待者請檢附優待證明文件)。

(三) 報名資料黏貼表附表三：

1. 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或學歷證明文件。
2. 國中學習領域成績單正本(須蓋教務處戳章)：國中七年級上、下學期及八年級上、下學期成績單。
3. 自傳附表四：限 600 字以內，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學習規劃、社團參與及專長培養等。
4. 弱勢學生身分證明文件：具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者，無者免附。

三、報名費：

(一) 報名費請以轉帳方式繳交，一般生新台幣 200 元整，中低收入戶減免 60%，報名費為 80 元整，低收入戶免繳，符合報名減免身分者，報名時須繳交相關證明文件，並檢附報名費收據附表二 (請完整交回紙本收據，請勿自行撕下)若符合報名優待者請檢附優待證明文件。

(二) 以實體 ATM 或線上轉帳方式，轉帳完成後，回覆轉帳表單，以利本校對帳使用。

1. 轉入本校轉帳帳號：郵局(700) 0011229 – 0098951
2. 回覆轉帳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xNHb9QtrtGV1ntmu5
3. 表單連結 QR Code：

(三) 凡報名考生係屬澎湖縣政府所界定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者，應於報名資格審查時，分別繳交縣市政府審核通過由各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本招生報名費，低收入戶方可免繳，中低收入戶減免 60%，報名費為新台幣 80 元。

(四)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所繳交之證明文件，須內含考生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且在報名截止日 115 年 3 月 4 日(星期四)前仍有效。所繳證明文件若未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可茲證明之文件影本。

(五) 清寒證明不符報名費優待規定。

參、 成績採計及成績合計方式：依其總成績高低評比。

	成績採計項目	配分	成績計算方式
成績處理方式	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得分	滿分 60 分	國中在學期間七年級上、下學期以及八年級上、下學期四學期在校成績(成績單需有全班排名或平均分數)
	自傳	滿分 35 分	限 600 字以內之自傳(如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學習規劃、社團參與及專長培養等)
	弱勢學生身分	滿分 5 分	具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註 1：總成績 100 分 = 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得分(60 分)+自傳(35 分)及弱勢學生身分(5 分)。

註 2：總成績計算至小數點第 2 位，第 3 位以四捨五入處理。

註 3：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1)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得分 (2)自傳 (3)弱勢學生身分 (4)國文平均成績 (5)自然與生活科技平均成績 (6)英語平均成績 (7)數學平均成績 (8)社會平均成績 (9)健康與體育平均成績，依其成績高低評比，以決定錄取優先順序。

肆、 成績複查辦法

一、網路查詢成績將於 116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三)10:00 公告於本校網站，考生可至本校網站查詢成績，本校網址：http://www.dyhu.edu.tw/ 。

二、考生如對成績有疑義時，應於複查截止日 116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三)15:00 前填妥「複查成績申請書」附表六，連同成績單影本(請考生於本校網頁自行列印)以傳真方式先行提出並來電告知確認，逾期概不受理。傳真後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申請書原稿、成績單影本及複查費用新台幣 50 元整(以轉帳方式繳交)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信封註明「複查五專護理科(澎湖專班公費生)成績」，本校會於收到考生申請信件後予以回覆。

傳真電話：(02)2437-7618 或 (02)2437-6243；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或 208 招生組

收件者：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教務處招生組收(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伍、 錄取方式

一、招生委員會於成績結算後，召開成績審查會議訂定最低錄取標準，凡達錄取標準者，依總成績高低及志願序分發，至額滿為止或尚未額滿且無可分發學生為止。

二、錄取結果請考生於 116 年 3 月 18 日(星期四)14:00 起於本校網站查詢，考生應自行注意相關訊息，錄取生如逾期未報到者，不得以未接獲錄取結果通知單或報到通知要求保留錄取資格，本校網址：http://www.dyhu.edu.tw/ 。

陸、 報到及放棄事宜

一、錄取生請於 116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前郵寄報到資料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畢業證書正本請於畢業典禮後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逾期未報到者，視為放棄入學資格，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其缺額由備取生依本校遞補程序辦理遞補。

收件地址：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收件單位：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教務處註冊組收

二、正取生報到後，若有缺額，本會將用電話方式通知備取生依序報到遞補。

三、錄取生完成報到後，若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妥附表七「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6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15:00 前向本校傳真(02)2437-6243，並同時以電話 (02)2437-2093 分機 218 向註冊組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柒、 注意事項

一、報名所繳之費用及報名資料，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

二、考生所繳證件如有偽造、變造等情事，入學後一經查明即可撤銷學籍，並不發給任何與修業有關之證件；如係在本校畢業後始發覺者，除勒令繳銷其畢業證書外，並公告註銷其畢業資格。

三、已參加當學年度五專或高中職相關入學管道已獲錄取者，報名本校招生須繳交原錄取學校放棄期限內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違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附表一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116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報名表

姓名		報名序號	(本欄由本會填寫)	正面半身照片 請貼兩吋脫帽 背面請寫名字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住家電話		考生手機		
E-mail				
畢業學校	澎湖縣＿＿＿＿＿＿國民中學 □應屆畢業生　年　班 □非應屆畢業生			
監護人 姓名		監護人 關係		監護人 手機
通訊地址	⓪⓪⓪□□□澎湖縣＿＿＿＿＿＿市/區/鄉/鎮＿＿＿＿＿＿＿＿＿＿路/街 ＿＿＿＿＿段＿＿＿＿＿巷＿＿＿＿＿弄＿＿＿＿＿號＿＿＿＿＿樓			
報考科別	**日間部五專部護理科(澎湖專班公費生)**			

成績採計項目	分數	證明文件說明	繳件資料確認
報考資格		澎湖縣國民中學在學證明(學生證)或學歷(力)證明文件	☐
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得分	60	國民中學前四學期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正本	☐
自傳	35	限 600 字以內，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學習規劃、社團參與及專長培養等	☐
弱勢身分	5	具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者	☐

考生簽認	**本人報名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已了解及同意考生本人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並已完全了解招生簡章各項規定，若違反招生簡章各項規定，願意遵守招生委員會處置絕無異議，特此具結。** **考生簽名：＿＿＿＿＿＿＿＿＿＿.**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請剪適當大小貼好）	國民身分證反面影本黏貼處 （請剪適當大小貼好）

由承辦人填寫(收費金額)	☐現金☐匯票■轉帳 新台幣　　元	資格：☐符合　☐不符合

附表二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報名費收據

報名費 收據 （本會存查聯）

□	一般生報名費為新台幣 200 元整。
□	中低收入戶優待報名費為新台幣 80 元整，並檢附證明文件乙份。
□	低收入戶優待報名費免繳，並檢附證明文件乙份。

報名序號	姓名	國中學校	※繳費方式
(本欄由本會填寫)			■轉帳

收 款 人：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報考證明及報名費收據

報名費 收據 （學生收執聯）

茲證明考生已完成報名程序，並繳交報名費：

□	一般生報名費為新台幣 200 元整。
□	中低收入戶優待報名費為新台幣 80 元整，並檢附證明文件乙份。
□	低收入戶優待報名費免繳，並檢附證明文件乙份。

報名序號	姓名	國中學校	※繳費方式
(本欄由本會填寫)			■轉帳

收 款 人：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

附表三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報名資料黏貼表

考生姓名：＿＿＿＿＿＿＿＿　　報名序號：＿＿＿＿＿＿＿＿(由本會填寫)

報名資料可使用迴紋針或釘書針固定於左上角。

學生證或學歷(力)證明文件

國民中學前四學期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正本 (須蓋教務單位戳章)
七年級上學期成績單
七年級下學期成績單
八年級上學期成績單
八年級下學期成績單

自傳

限 600 字以內，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學習規劃、社團參與及專長培養等。

弱勢身分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具有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者。

其他相關證明資料文件

附表四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自傳

考生姓名：_____　　報名序號：_____(由本會填寫)

限 600 字以內，簡述成長背景、求學經歷、學習規劃、社團參與及專長培養...等。

註：本附件提供考生使用，若不覆使用可在背面自行加長填寫或考生可另行自備。

附表五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報名資料補件切結書

本人＿＿＿＿＿＿報考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因故未能於報名時繳齊相關審查文件，特立此切結。本人切結於報到前必將資料補齊，若錄取報到時無法繳交符合報名資格之原學校學歷(力)證明文件及歷年成績單正本，願依貴會規定喪失錄取資格，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費，本人絕無異議。

此致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

立 切 結 書 人：＿＿＿＿＿＿＿＿＿＿(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表六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複查成績申請表

考生姓名	
報名序號	
聯絡手機	
報考科別	五專部護理科(澎湖專班公費生)
複查科目	總成績_____分 考生簽章：_____申請日期 116 年　　月　　日
複查結果(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複查後成績：總成績：□不更正；□更正為_____分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招生委員會：	

※「複查後成績」無需填寫。

※本複查成績僅查核總成績加總有無錯誤，不得要求重審。

※考生如對成績有疑義時，應於複查截止日 116 年 3 月 17 日(星期三)15:00 前填妥「複查成績申請書」，連同成績單影本(請考生於本校網頁自行列印)以傳真方式先行提出並來電告知確認，逾期概不受理。傳真後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申請書原稿、成績單影本及複查費用新台幣 50 元整(以轉帳方式繳交)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註明「複查五專護理科(澎湖專班公費生)成績」，本校會於收到考生申請信件後予以回覆。

傳真電話：(02)2437-7618 或 (02)2437-6243；

聯絡電話：(02)2437-2093 分機 888

收件者：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教務處招生組收(203301 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複查費用請以轉帳方式繳交，並連結至本管道「回覆轉帳表單」點選「其他」項目，備註複查成績。

附表七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申請日期：116 年　　月　　日　　(本校存查聯)

錄取生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就讀國中	**澎湖縣＿＿＿＿國民中學**	**聯絡電話**	
錄取科別	**五專部護理科(澎湖專班公費生)**		

本人經由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錄取，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此致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由本校蓋戳章)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申請日期：116 年　　月　　日　　(錄取生存查聯)

錄取生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就讀國中	**澎湖縣＿＿＿＿國民中學**	**聯絡電話**	
錄取科別	**五專部護理科(澎湖專班公費生)**		

本人經由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錄取，現因故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此致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由本校蓋戳章)

錄 取 生 簽 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注意事項：

一、錄取生完成報到後，若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妥附表七「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6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15:00 前向本校傳真(02)2437-6243，並同時以電話 (02)2437-2093 分機 218 向註冊組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二、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聲明書，請錄取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116 學年度澎湖地區五專護理科專班公費生單獨招生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交通及住宿資訊

校址：基隆市中山區復興路 336 號
電話：(02)2437-2093

一、基隆火車站、市區：

(一) 市區公車：單次費用 15 元 (民眾可使用悠遊卡（包含基隆交通卡）、iPASS 一卡通、HappyCash 遠鑫電子票證或投現搭乘)，車程約 15 分鐘。
搭乘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或 305 線濱海大道至本校
(參考基隆市 302 線公車路線圖；公車動態)

(二) 計程車共乘(叫客)：單次費用約 35-50 元，車程約 7 分鐘。
基隆共乘制環保文化，基隆車站計程車四人滿座即開車至本校。

二、台鐵火車：台鐵火車時刻列車查詢系統
搭乘西部幹線至「基隆站」下車後(臺北站至基隆站約 35 分鐘可抵達)，可轉搭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至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三、公路客運：(參考各公路客運搭乘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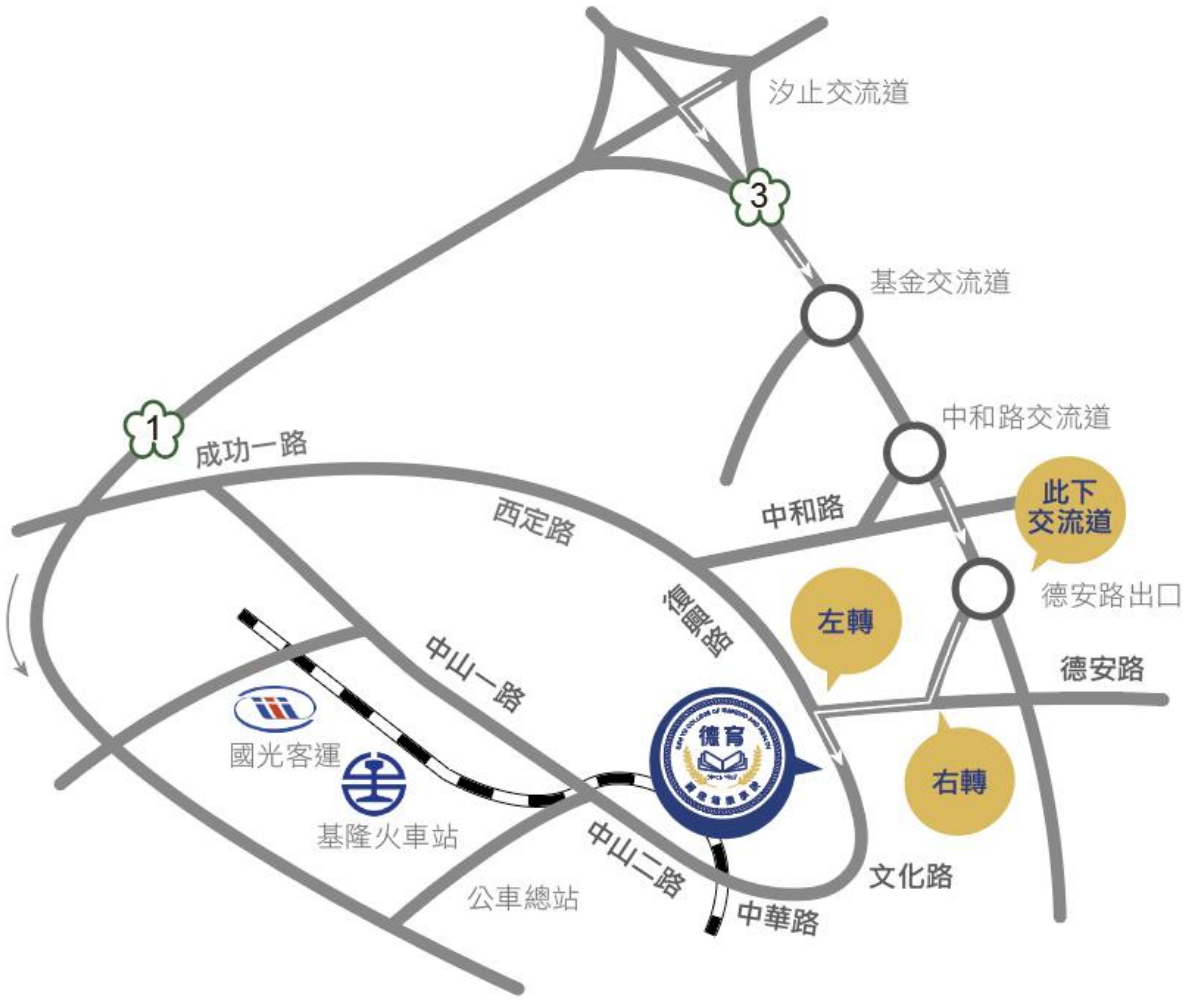
(一) 基隆市快捷公車，直達本校校門口。

- 考生可至臺北車站搭乘「國光客運【1813D】臺北→基隆(經中山區)快捷公車」，沿途行經台北捷運忠孝復興站、市府轉運站往基隆等路線。或至台北市區搭乘「泰樂客運【1550B】臺北→基隆(全程車)快捷公車」，起站自來水處(辛亥)行經台北捷運松江南京站、行天宮站往基隆，可直達本校校門口。
- 直達本校，國光客運【1813D】臺北→基隆(經中山區)快捷公車→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 直達本校，泰樂客運【1550B】臺北→(全程車)基隆快捷公車→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二) 或搭乘公路客運或至臺北車站搭乘國光客運約 30 分鐘抵達基隆市區後，轉搭基隆市公車 302 線中山高中至本校經國學院(德育學院)。
雙北市至基隆車站相關客運參考路線：各路線可至公路客運即時動態資訊網查詢。

- 國光客運【1551】新店→基隆
- 國光客運【1801】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石牌→基隆
- 國光客運【1800】中崙→基隆
- 國光客運【1802】三重→基隆
- 國光客運【1813】臺北→基隆
- 大都會客運【2088】臺北市府轉運站→基隆八斗子(經基隆廟口)
- 基隆客運【9006】國立科教館(士林)→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862】淡水(經三芝、金山、萬里)→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790】金山(經金山、萬里、大武崙)→基隆
- 大臺北公車客運【788】金瓜石(經九份、瑞芳、深澳坑)→基隆
- 泰樂客運【1558】木柵動物園(經深坑)→基隆
- 首都客運【1573】美麗華→基隆

四、自行開車：中山高速公路北上接北二高基隆，經和平隧道下德安路出口右轉，直行至復興路左轉，即達本校。



五、住宿資訊：

備有學生宿舍供遠道學生申請，每間寢室設有冷氣、寬頻網路、書桌、衣櫃、衛浴設備、交誼廳、書報雜誌、自助式洗衣機、烘乾機、脫水機、除濕機等設備供學生使用。